# 梗概与读后感的相同点(汇总5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梗概与读后感的相同点篇一

在这个暑假,我看了美国作家elb怀特的名著——《夏洛的网》,为夏洛与威尔伯之间的生死情谊所震撼。

小猪威尔伯与蜘蛛夏洛的友谊贯穿全文,夏洛为了不让威尔伯被做成食物,熬夜织蛛网,直到确定威尔伯不会死去。夏洛甚至为了威尔伯而离开饲场,客死他乡。也因此把后代交给威尔伯抚养。

夏洛的一生是忙碌的,是为了威尔伯而操劳着的,但是它却是幸福的,因为它在死前得到了一个好消息——威尔伯的生命有了保障。它到死都在为朋友担忧着,它的努力得到了回报。

虽然它只是一只小小的蜘蛛,为威尔伯做得也只是它力所能及的事情,但就是这些小事情,挽救了威尔伯的生命,让读者感动。故事发展到后来,夏洛死了,把它的孩子交给威尔伯抚养时,我已经泪如雨下,夏洛是多么信任威尔伯啊!它们之间的友谊让我们人类羡慕和学习。

在现实生活中,像夏洛这样讲义气,相信朋友的人并不少, 真心对待朋友的人也很多,正所谓"患难见真情"。你的身 边或许围着许多朋友,但当你遇到困难时帮助你的朋友,才 是真正的好朋友。交友要交夏洛这样的人。看完《夏洛的网》后,我一直这样想:此生有夏洛这一知己,足矣。夏洛是一只对朋友讲义气,默默奉献的蜘蛛,它虽然渺小,却倾尽全力帮助朋友。

我也有夏洛这般的朋友,她和夏洛一样,很讲义气。

有一次下午要数学测试,可我却忘了带尺子,而她也只带了一把尺子,怎么办呢?她似乎和我心有灵犀,觉察了我的困扰,便关切地问:"是不是没带尺子?我借你吧!"说着,她毫不犹豫地把尺子折断,递给我。我有些惊讶,道:"这不是你最喜欢的尺子吗?"她说:"没事,为了好朋友,一把尺子算什么啊?"就是这把一分为二的漂亮尺子,不仅让我在那次考试取得了好成绩,它更连接了我和她之间的友谊。

虽然后来我和她分开了,我们长时间见不到对方,但在我的心中,她是我最好的朋友。

看了《夏洛的网》,我的感触很深。夏洛渺小的身体竟装着那样一份伟大的友谊,令人难以置信。那一颗对朋友真诚承诺的心,真正诠解了渺小与伟大的真正含义。

#### 梗概与读后感的相同点篇二

"我认为,回想一些俱往矣类的事情总会有点好处。回想喜庆的事情,能使人增加生活的情趣,提高向前的勇气。回忆倒霉的事情,能使人引以为鉴,不致再倒覆辙。"这是季羡林《繁华落尽是孤独》一书中说到的。

这本书是季老先生人生历程的回忆录。朴实无华的文字描绘 了由童年到少年,由私塾转为中学,最后出国留学,归来功 成名就。而对自己生活中的不幸,生离死别却只是淡淡带过, 给读者展现了近百年来中国历史上的风雨苍黄。 季羡林出生在山东省清平县一个贫困的小村庄中,年幼时的生活同当时其他孩子并没有什么两样。曾在一所师附小中就读时便是天翻地覆。联合同学"密谋"赶走一位性格严厉的老师,却因"叛徒"告密而功亏一篑,吃了板子却在心中认为"革命无罪,反抗有理。"幼时的顽皮与直爽,成长后回忆起来是无奈却也扬着嘴角。

书中也缓缓叙述过就读高中后的种种事迹。那时的季羡林便爱上了阅读,攒下了生活中的点点滴滴购置书籍。因一次英语考试考了第一名,且得到一位状元的亲笔题字,便受宠若惊。立下决心,不能从宝座上落下,便开始用功读书,使得之后的次次考试都得第一。料想那位曾经被季羡林赶出课堂的老师是不会想到当时众多不学无术,顽皮的孩子中会产生一位文学大家吧。

优秀的成绩使其毕业后进入了清华大学。在当时的人们眼中,上大学相当于成"举士",而出国留学则是"翰林一流".这个机会季羡林当然不会放过,回国后便是可以功成名就,生活可以变得更富裕。因为大学四年德语成绩全优的缘故,季羡林得以出国留学,在哥根廷度过一段时间,而哥根廷也被其称作第二故乡。

书中对着第二故乡,也是花了很多笔墨,当时是寄住在别人家,本该是寄人篱下,小心翼翼的日子,却遇上了一位仁慈、有爱的'女主人,使得一切变得美满。

在德国留学期间恰巧遇到了二战,书中说过,当时德国人开口打招呼便是"希特勒万岁"可见他们是非常信任他们的领袖的。但在二战末德国处于逆境,美国的大轰炸行动时常发生。这时德国人民们的信仰却黔驴技穷地说那炸药并无多大杀伤力,但在那炸药炸毁了大楼后,才击溃了德国人民的信念。

"我是真正经过饥饿炼狱的人,其中滋味实在不足为外人道

也,我非常敬佩东西方的宗教家们,他们对人情事理真是了解到了令人惊叹的地步。在他们的地狱里,饥饿时是被列为最折磨人的项目之一。"明明是因为战争的无情而使得人民受饿受苦,季老先生却写得如此轻巧,像是平淡叙述一件事,却也体现了对战争的厌恶。

再次回到祖国是十年后的事情了,从哥根廷到瑞士,经法国,越南,又经香港,回到祖国。当时的解放战争激烈进行,铁路中断可谓是有家不能回。

"人世间的道理都是明白易懂的,可是,芸芸众生,花花世界,浑浑噩噩者居多,而明明白白者居少。你们年轻人感觉敏锐英气蓬勃,首先应该认识这个真理。"

"一个人只能生一次,这是一个十分难得的机会,不能轻易放过。只要我们活一天,我们就必须十分珍视这一天,因为它意味着我们又向死亡前进了一天。"

季老先生是现当代文学大家,一句"纵浪大化中,不喜亦不惧"作为座右铭,在这变化无常的世界中遵守自己的法则,不变初衷。对名利只是一笑而过,最深切的认识到了繁华落尽终是孤独。

#### []end[]

作者|张一雯

#### 梗概与读后感的相同点篇三

必须牢记死的痛苦,才能懂得生的快乐。

#### ——题记

世上最险恶的是人性。因为嫉妒与自私,邓格拉斯伪造证据,

将前途光明的邓蒂斯送进了法院;因为恐惧与自私,检察官维尔福销毁信件,将确信无罪的年轻邓蒂斯投进了黑牢。

世上最高尚的也是人性。因为善良与信任,摩莱尔先生为邓蒂斯四处奔走,自掏腰包给老邓蒂斯置办了丧事并帮他还清了几笔所欠的小债;因为挚爱与真诚,法利亚长老在弥留之际,将所有的祝福都给了他像儿子一样爱着的邓蒂斯,并将所有的宝藏都留给了他,他相信这可以使邓蒂斯得到一切幸福。

于邓蒂斯而言,快乐是短暂的,十四年的囚禁生活,他曾经绝望过,想到过死,然而与法利亚长老的相遇相处,却又给了他生的力量!在书中,我看着他从天堂掉入地狱,看着他从云端掉入地底,看着他从充满希望到彻底绝望,看着他从一个充满朝气的青年变成一个心中充满仇恨的复仇天使。十四年的牢狱之灾,使他的外貌、声音、心性、性格也都发生巨大变化。他从坟墓中爬出来,恩怨分明,他以上帝的名义,用仁慈、人道和感激报答了一切高贵的情意。他用复仇之神授以他的权力,惩罚了一切险恶之人。最终,正义战胜了邪恶,邓蒂斯也找到了属于他的幸福。书中凸显了一个充满正义感和理想主义气息的英雄形象。我想这也正是作者对人性善的一个最终认可,也是这位有着四分之一黑人血统的大文豪身上天生具备的反对不平、追求正义性格的一种显现。

基督山伯爵经历了许许多多的事,最终终于看透世事,正如他对莫雷尔所说:"在这个世界上既没有幸福也没有不幸,只有一种处境和另一种处境的比较。必须想到过死的痛苦,才能懂得生的快乐。"我想,在大仲马的笔下,这生与死的种.种考验,应该就是善与恶的种.种较量吧!

在民主和谐的今天,对于生与死,我想说:存善念,说善言,做善行,让善良的阳光普照耀每一个心灵,让生与死不在是考验,而只是一种单纯的自然现象!

#### 梗概与读后感的相同点篇四

这本书我去年就读过了,作者是美国的e[]b[]怀特,这是一部澳剧美国全世界最伟大的儿童时部首位的童话,它现在还在我的脑中无法让我忘怀。这本书就是《夏洛的网》。

这是一本关于友情的故事,读完后激起了我心中无尽的爱和温暖,文中的友情与爱让我感动让我难忘,文中主要讲到了一只蜘蛛用他的生命挽救了一头落脚猪,故事的大意是这样的:在一个农场里,一头母猪生了11头小猪,但它只有十个奶嘴。于是,主人就准备把那头落脚猪给杀了,一个小女孩拯救了那头猪的性命,可家人最终还是不同意,于是那个女孩把这头猪卖给了她的舅舅,在一个冬天,农场主准备把那头落脚猪给杀了,做成熏肉火腿,农场里的一些动物就告诉那头猪它将要被杀了,猪很难过,在一个黑夜里一个细小的声音对它:"说威尔伯你不会死,我救你。"威尔伯觉得很奇怪,因为他不知道这句话到底是谁说的。

第二天,夏洛在凌晨的时候在威尔威的身上织了"王牌猪"这一个"王牌猪",引起了所有人的注意,就这一天,农场里就来了很多人,这个"王牌猪"还上了当地的报纸,于是主人准备不杀威尔伯了,可过了一阵子,农场就不再热闹了,主人又准备杀了它。可夏洛又织了"了不起","光彩照人","谦卑"这几个词,最后夏洛因此牺牲了,可他为了朋友真心愿意。简直就是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夏洛虽然很了不起,但我觉得威尔伯也很了不起,威尔伯领完它的奖牌后想家下落的卯袋带回去,可它够不着,于是就让坦普尔顿帮忙坦普尔顿不听它的话,它就想起来坦普尔顿贪吃的毛病。于是他答应坦普尔顿等勒维给它喂食的时候坦普尔顿想吃什么就吃什么,坦普尔顿没吃完前它绝不碰食物。

这本书不仅让我懂得了友情是人世间必不可少的,还让我懂得了活下去的义意。现代社会,人类活的越来越机械,似乎

只有金钱能够活下去,而这本书,仿佛为我打开了一个新的 纯净世界。

书中还有承诺和信任,也许有点累,不过我觉得很平静,威尔博,你今天上午在围栏里的成功在很小的程度上也是我的成功,你的未来有保证了,你会活下去安然无恙。冬天就要过去,白昼又变成,和暖的风又会吹来。你可以留下来欣赏冰天雪地的美景,这些都是你的一个朋友给你带来的呀!

这就是我暑假读过的一本书,同学们希望你们以后有空也可以再读一读!

## 梗概与读后感的相同点篇五

泰山不拒细壤,故能成其高;江河不择细流,故能就其深。同样,人若能怀着一颗宽恕他人之心待人,必能使自己远离痛苦,仇恨和报复,与之俱来的是淡定、温馨和和谐。因此,宽恕别人就是善待自己。

读《基督山伯爵》,看到的是人情世故,得到的是心灵的感悟。我从中看到了等待、理性和希望,但更多的是宽恕。

故事发生在法国波旁王朝复辟时期,少年得志的主人公唐泰斯远航归来,正准备与美丽的加泰尼罗姑娘梅塞苔丝举行订婚仪式;法老号的会计唐格拉尔嫉妒唐泰斯就要当上法老号的船长,于是和唐泰斯的情敌——姑娘的堂兄费尔南串通一气,写信向警方告密,诬陷唐泰斯是拿破仑党人;当时也在场的裁缝卡德鲁斯,想阻止他俩这么做,但最终因喝得酩酊大醉而不省人事;喜庆的订婚宴席上,宪兵突然闯进来带走唐泰斯;芒市代理检察官唯恐泄露家庭的秘密,昧着良心地给唐泰斯定下叛国罪,把唐泰斯投入了伊森堡阴森的地牢。在地牢里,唐泰斯遇到了意大利神甫法利亚长老。法利亚长老俨然成为了智慧的化身,使唐泰斯在他的传授下,成为一个知识渊博、无所不能的奇人。他在狱中呆了整整十四年,成功出逃后找

到了法利亚长老给他留下的宝藏,开始了他的感恩-复仇-宽恕之旅。

一切都进行得很天衣无缝,他的仇人一个个都因为当初的阴谋而受到了惩罚。费尔南被逼的自杀了;维尔福在见到妻子自杀、儿子也被妻子带上天堂后,也彻底疯了;唐格拉尔被囚禁在基督山岛上,以一天一百万换一顿饭的方式破产了。但是,唐泰斯却因此不安了。

当他亲眼目睹维尔福的夫人和儿子横尸在维尔福家邸,维尔福疯了之后,他的宽恕之心开始显现出。书中这样写道:"他像是害怕这座遭诅咒的宅子墙壁会塌下来压在他身上似的,急忙地往外面的街上跑去,这会儿,对于他是否有权做他所做过的这一切,他第一次感到了疑虑。"他意识到:快去解救剩下那一个。

唐泰斯最大的仇人是唐格拉尔,他对唐格拉尔说的那句话让我震撼:"我就是那个被你诬陷、出卖和投进监狱的人,他的未婚妻被你害得过着屈辱的生活;我就是那个你踩在脚下爬不上去发财的人,他的父亲被你害得活生生地饿死;我,本来也要让你饿死,但是现在我宽恕了你,因为我也需要被宽恕。"

"我宽恕你"是一句多么简单的话啊?但如果是我们自己被出卖被诬蔑,自己的亲人被害至饿死,有几人能说得出"我宽恕你"呢?仇恨并不能作为仇恨的终结,如果不能以爱结束,就以宽恕终结吧。

我从前所理解的"宽恕",只不过是"冤冤相报何时了",看到了基督山伯爵的做法后,我明白了,宽恕是解决仇恨的唯一办法。当基督山伯爵开始意识到自己的复仇有些过分,他的境界也上升了一个高度,同时让我悟出了一个道理:如果心怀仇恨终将无法得到解脱,人最终要学会宽恕。如果让自己的仇恨无限放大,得来的就是别人的仇恨了。虽然他们

做得不对,可是如果将仇恨都加在那人身上,实质上你也成为了和那个人同样的人。

哲人说得好:人类尽管有这样那样的缺点,我们仍要原谅他们,因为他们就是我们。

有仇不报也君子。仇恨的情感是复仇行动的强大推动力,它表现人不向恶势力屈膝的、以暴抗虐的果断与坚毅。复仇时期的爱德蒙·唐泰斯虽然局限于个人的复仇,没有顾忌社会秩序和法律法规,但是他编制的复仇之网,体现了他对世情冷暖、是非黑白、爱恨情仇有着清醒的认识。当所有的仇人都受到了应有的惩罚后,他并没有失去良知,而是摘下了仇恨的面具,重拾人性,寻回了真正的自我,展现出人性中最光辉的一面——宽恕。

人生不可能永远都一帆风顺,我们会与形形色色的人打交道,难道我们需要给每一个伤害了我们的人报复吗?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但这样说并不代表我们要任人欺负,而是"能饶人处且饶人",不要做得太过分,就像基督山伯爵对于唐格拉尔的处罚,只需要让他忏悔自己的错误就可以了,不要伤及无辜,更不要伤害更多的人。

当然在现实生活中,我们跟大多数人也没有什么深仇大恨, 宽恕似乎还谈不上,但是退一步说,我们可以去宽容别人, 多一点宽容,这个世界就会变得更美好,相信在宽容别人的 过程中,自己的心灵也会得到升华。

唐泰斯经历了许许多多的事,最终也看透了世事,正如"法老号"船主莫雷尔所说的:"在这个世界上既没有幸福也没有不幸,只有一种处境和另一种处境的比较。必须想到过死的痛苦,才能懂得生的快乐。"放下了才是解脱,抓着不放悲哀也不过如此,不经历就不会有如此的大彻大悟。如果生与死的大爱大恨都能放下,还会有解不开的结吗?但是文字之外的东西还很多,需要我们细细去品味。

宽容中生长的宽恕之花,被复仇践踏后,香气依旧留在复仇的痛苦之上。